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禮記析疑卷四

翰林院侍講銜方苞撰

檀弓下

公之喪諸達官之長杖

疏謂不達於君者府史胥徒但服齊衰三月非也曰
官則非庶人在官者明矣蓋鄉遂之官族師鄙師鄴
長之類鄉大夫所辟除其名尚未達於君者是也曰

達官之長則惟宮正宮伯膳夫內宰內府外府司書
之長官則然尚書所謂百尹是也其屬則服焉而不
杖矣

及出命引之

陳氏集說孝子攀號不忍君命引之奪其情非也送
葬必執引君於臣不親執故命引以為禮即稱言視
祝而踊之義也弔曰寡君承事蓋弔喪以相助執事
為義雖君於臣亦然

朝亦如之

如之謂命引者三也出宮哀次柩已行故命引朝廟之日柩尚不行不得命引豈商祝御柩旋車時命車少進而記者遂以為命引與

季武子寢疾疇固不說齊衰而入見曰斯道也將亡矣士唯公門說齊衰武子曰不亦善乎君子表微及其喪也曾點倚其門而歌

季氏有無君之心自宿始曾點之歌以其死為快也

矯固之言憤國人視猶君也記者舉此亦見宿雖自
矯飾而賢者固得其肺肝非徒美固之得譏點之失
大夫弔當事而至則辭焉

辭以當事不降拜也喪大記士之喪於大夫不當斂
則出是當斂則辭也雜記當袒大夫至雖當踊絕踊
而拜之注當袒蓋斂竟時也士喪禮大斂有大夫則
告注後來者則告以方斂蓋先至者已曾出拜視斂
有定位後來者斂畢然後降拜之據此三條皆當斂

則辭而疏并言殯者士喪禮主人奉尸斂於棺踊如初乃蓋主人降拜大夫之後至者曰乃蓋則殯後也雜記當袒絕踊而拜之者大斂之初主人西面袒直至視殯卒塗置銘復位後始踊襲則既殯降拜大夫後至者其時主人尚袒也

弔於人是日不樂

朱軾曰是日終竟是日也既弔不樂哀未忘也未弔不樂樂則不弔也

喪公弔之必有拜者雖朋友州里舍人可也

主人親往拜謝於經傳無考以文義測之曰必有拜者則非主人也士喪禮君視大斂亦無親往拜文君子不奪人之喪故許以他人代也注謂無主後蓋因注士喪禮成服之日拜君命及衆賓誤謂主人親往拜謝而援既夕篇乘惡車以為據不知所謂拜君命者三日之後君命歛粥也拜衆賓助執事及來弔者也又曰不拜棺中之賜蓋大小斂既畢或有後時而

致含襚者固辭不受故無拜禮垂惡車則以筮宅主人當往視掘土為壙耳古者臣有喪君三年不呼其門而忍令成服之日匍匐而如公所乎答君之禮猶可言也創鉅痛深心絕志推水漿不入者三日而使徧拜衆賓之門先王制禮乃如是不近於人情乎以彼注決不可通知此注亦誤也舍人謂其同居之親也先朋友州里而後及舍人何也庶人不得與國君為禮必使其同僚中之朋友州里中之姻親爵位與

同者代之拜皆不可得然後使同居大功之親則不必其盡有爵位矣

妻之昆弟為父後者死哭之適室子為主袒免哭踊夫入門右使人立於門外告來者狎則入哭父在哭於妻之室非為父後者哭諸異室有殯聞遠兄弟之喪哭于側室無側室哭于門內之右同國則往哭之

此謂不同國者如同國則疾革時妻當歸視屬纊至卒哭然後還夫及甥當往弔哭不宜為位以接來者

蓋此及下有殯聞兄弟之喪皆不同國者同國則往哭乃總結上文特起夫入門右之文於袒免哭踊後者明袒免哭踊乃甥之為舅夫哭妻之兄弟無袒免也 朱軾曰女主不拜男賓故使其子主之若女賓至則妻自為主

子張死曾子有母之喪齊衰而往哭之

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經而出三年始治任而歸皆禮所未有故子張之喪曾子齊衰而往哭之志同道同

情親義重不異於同氣他日又曰有宿草而不哭馬是朋友之心喪不異期之兄弟也

哭而起則愛父也

常禮無哭而起之文重耳痛不得執喪於殯所故過禮以明哀是以秦伯稱其愛父也

周主徹重馬

蓋棺之後父母音容不可再見故設木以象神而魄體尚在柩故名之曰重及既葬迎精而立主以栖

神子姓之心精專注於此故名之曰主既作主復懸重義無所取不若徹而埋之為安

莫以素器以生者有哀素之心也唯祭祀之禮主人自盡焉爾豈知神之所饗亦以主人有齊敬之心也

似因奠而概論其祭祀之禮皆主人自盡其心不必分吉凶為義

歆主人主婦室老為其病也君命食之也

親喪三日不舉火故鄉里為之糜粥以飲食之士庶

人之禮也大夫之家則貴者君命歆餘同士庶人君命食之即命歆也若命疏食則主人主婦不宜同命是日也以虞易奠卒哭曰成事是日也以吉祭易喪祭明日祔于祖父

疏先儒以第三虞與卒哭同是一事鄭據雜記上大
夫虞用少牢卒哭用太牢破之以為三虞後更有卒
哭之祭按士虞禮三虞曰哀薦成事而別無卒哭之
文則第三虞即卒哭明矣記多舛駁恐未可據以破

儀禮也且禮於虞祔多連舉之以卒哭為虞之一舉
虞可包卒哭也間有虞卒哭並舉者亦不害末虞為
卒哭也即以鄭所據雜記之文言之安知非以末虞
為卒哭而易牲以祭哉

如士遣用
少牢之類

此記義本連及言

虞則以祭易奠卒哭則以吉祭易前二虞之喪祭而
卒哭曰成事繫以虞易奠後文亦相承正因末虞即
卒哭但古文簡徑未明著三虞卒哭曰成事耳 嚴

陵方氏謂或祔於祖或祔於父各從其昭穆非也祖

父猶王父儀禮稱祖父母曾祖父母是也或曰祔於祖則並告於禍故連及之 未殯之前既啓之後每遇大節主人踊無算則哭亦如之三虞既畢則無算之哭踊至此而終若廬聖室之中哀至而哭情不能止義亦不宜禁也別記曰父母之喪哭無時使必知其反也承君命而使即未踰練祥期必近矣舊說卒去無時之哭似不可通

其變而之吉祭也比至於祔必於是日也接不忍一日

未有所歸也

據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自葬日虞至卒哭祔相去尚兩月不聞有連接其祭之禮何也蓋天道三月一變速葬速虞苟不接其祭則三月之內魂魄已若無依孝子所不忍也若大夫五月而卒哭則所伸之期已在三月之外諸侯七月而卒哭更在五月之外則哀宜漸殺且為期遠必間日接之過於數矣大夫五月而卒哭虞亦五

諸侯七月而卒哭虞亦七竊意前三虞與士同其後則大夫每月一虞諸侯每月再虞以接於卒哭之祭舊說大夫五虞八日諸侯七虞十二日於葬後則過於數於祔前則過於疏非義所安也

為舊君反服古與

儀禮仕馬而已者齊衰止三月非薄於舊君也既奪其爵則與齊民等而不敢踰越耳

吾三臣者之不能居公室也四方莫不聞矣

古者大夫次於公館以終喪士練而歸

喪大記大夫練而歸士卒

哭而歸或衰周禮壞而後有此然其居公館則一也

自季宿不臣先公之喪皆

即安於私室而不能復居公館久矣故曰四方莫不聞然用此見三桓之外魯臣猶秉周禮四方之臣尚未若三桓之無君也

昔者吾有斯子也吾以將為賢人也吾未嘗以就公室祭則命婦卿大夫皆與若宮中婦女之事不應得與其子俱且母觀子之所行豈在與就公室之頃乎古

者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周官師氏居虎門之左國之
貴游子弟學焉侯國制應同文伯少孤豈敬姜未使
就學於公宮南而至是始悔之與家語姜戒諸婦曰
吾聞好外者士死之好內者女死之今吾子早夭吾
懼其以好內聞也蓋始以其質美獨學於家自能為
賢人未嘗使就公室薰習於師友不料其不好外而
好內以致隕生耳

禮有微情者有以故興物者

孺子求索於親而不得戀慕豁勃必哭且踊先王制哭踊之節實緣於此蓋恐至性篤厚者常如孺子哀情中迫則後不可繼即能繼力亦難勝故即以哭踊之節洩其哀情而使之漸殺又使人要其節而必哭必踊則中人之性必感物而有動於中即頑薄者要其節而強為哭踊亦自覺其中情不應而愧怍難安以故興物莫切於此衰經之制其淺焉者耳以杖闕轂而髀輪者豈不衰經乎

夫子疾莫養於下請以殉葬

謂方疾時所以養疾者未備故請使人殉以致其厚也曰下對尊者之辭猶云在下之人集說誤

衛有太史曰柳莊寢疾公曰若疾革雖當祭必告公再拜稽首請於尸曰有臣柳莊也者非寡人之臣社稷之臣也聞之死請往不釋服而往遂以禭之

先儒多美衛獻公能親賢廬陵胡氏謂獻公與弒未必能親賢如此皆未得其實衛獻之親柳莊以從出之私耳諸侯祭服豈得私禭其臣以干王章且莊已

死何妨終祭往弔若欲請其遺言當於寢疾時不當於疾革也時君驕汰故記禮者以為盛德之事而錄之其實皆遠於禮未可以訓

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

陳氏駁呂氏說尚未安魯頌萬舞洋洋宗廟之樂未有不兼文舞者春秋傳所稱以習戎備疑楚之先世未嘗賜樂至熊賢始作萬舞亦文武二舞皆具而其為此之意則主於習戎備耳

則豈不得以其母以嘗巧者乎則病者乎

疏以母為無陳氏集說以其母為己之母皆不可通
其母即謂康子之母也記文本平易明白解者乃以
艱深失之

子路去魯謂顏淵曰何以贈我曰吾聞之也去國則哭
于墓而后行反其國不哭展墓而入

子路好勇顏子必見其有輕身犯難之道故動以祖
宗丘墓之重而望其復返也與孔子以大昏之禮告

哀公同意

襄公朝于荆康王卒

見于記者楚皆稱荆蓋七十子所私記觀此則春秋始稱荆繼稱荆人繼稱楚繼君爵大夫氏皆舊史之文而非孔子所損益明矣然春秋於國號及辭之詳畧從史文以見時事而君仍稱子以遵周制記則號舉而仍其淫名此春秋之辭游夏所以不能贊也天子龍輅而棊博諸侯輅而設棊為榆沈故設撥

注以撥為紼似未安雖士庶人喪車必有執紼者疑撥以去彼而易此為義蓋設數撥使執紼者番代也屬棺大棺及椁並載於輶以其過於沉重故設撥使引車者更相代若播榆皮之汁以澆地則車且濶土而不利於行矣

季子臯葬其妻犯人之禾申祥以告曰請庚之子臯曰孟氏不以是罪予朋友不以是弃予以吾為邑長於斯也買道而葬後難繼也

子臯不買道而葬所謂不違道以干百姓之譽也蓋
途次犯禾無多使民以為當買則傷忠敬之俗若大
有毀於人君子必不為也宓子治單父齊師將至父
老請曰麥已熟矣請使邑人出自刈傳郭者三請宓
子不許曰寧使齊人刈之使吾民有自取之心其創
必數年不息凡此類皆仲尼之徒深明於先王以道
立民之意也

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饋焉曰獻使焉曰寡君違而君薨

弗為服也

此謂賢者託於異國如孔子在衛孟子在齊君以客禮待之故有餽曰獻而不曰賜使人存問使者將命稱寡君舊說初試為士而未賦廩祿誤矣既正君臣之禮與辭徒以無祿而不反服是重祿而輕君臣之義非禮意也 春秋傳晉荀寅奔齊陳恒與之言稱寡君蓋當時之禮辭如此

天子崩三日祝先服

疏祝先服為服杖恐未然未殯主人免括髮祝佐含
斂必先易服將事與免括髮之禮稱特制無所考耳
先祝次官長次國中次天下各服其服一直遞下
截分上二服作服杖下二服作服衰亦決無此文義

三月天下服

康成以喪服齊衰三月章曰庶人為國君遂謂圻外
之民為天子無服不知曰國君者以明大夫君則其
臣有服而民無服耳又據總衰七月章謂諸侯之大

夫以時接見於天子故有服而士則無服不知總衰在大功之下小功之上大夫服此則士正服小功無疑矣二注既誤遂謂三月天下服專指侯國大夫總衰者而言獨不思此記文承五日官長服七日國中男女服之下則謂天下之民明矣周官太宰職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一曰牧以地得民則雖諸侯不過為天子繫屬此民與師長主友等耳元后作民父母天崩地圻而天下之民賴以生成仰其怙冒者無

一日之服於義安於心忍乎掌客職凡作事王之大事諸侯次事卿次事大夫次事上士下事庶子則侯國之士庶子固有時接見於王且使從君朝覲適遇大喪卿大夫皆總衰圻內之民皆縞素而侯國之士庶子及府史胥徒之承事者獨以吉服間廁其間可乎不可乎喪期之變自漢文帝始詔曰令到出臨三日皆釋服毋禁娶婦嫁女祠祀飲酒食肉則文帝以前天下之民皆齊衰三月不得嫁娶祠祀飲酒食肉

甚明羣儒惑於康成之說者特未之思耳

虞人致百祀之木可以為棺槨者斬之不至者廢其祀
剝其人

致百祀之木者令守者各以材告然後擇可用者斬
之陳氏集說悉斬畿內百縣祀木非也 不致之罪
在人不應廢神祀且人之罪亦不至於死必記者之
誤

晉大夫發焉

左傳茅戎入王發幣於公卿凡伯弗賓注云發禮以
往本此

魯莊公之喪既葬而經不入庫門士大夫既卒哭麻不

入

此慶父夫人主之也淫逆之人所深忌者羣臣百姓
有先君之恩故亟廢喪紀以變易人之耳目耳

夫子助之沐椁

鄭任鑰曰非身助之沐如敦匠事之類耳

自吾母而不得吾情吾惡乎用吾情

曾子水漿不入口七日不自悔非情者出於自然而不自知也子春自謂不得吾情者過三日已若能食而勉為之也不及禮不可不自強也過禮而強焉則疑於為名而非心之本然矣

禮記析疑卷四

欽定四庫全書

禮記析疑卷五

翰林院侍講銜方苞撰

王制

諸侯之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

侯國不設中大夫何也王朝六官之貳及官中要職皆中大夫故侯國小司徒小司寇之類必爵以下大夫乃與王朝有別舊說五大夫於經傳無徵疑三卿

之貳以次分攝治典禮典刑典之事而治職之司會
禮職之大司樂體大事殷故別設一大夫而為五也
既不立中大夫而下記大國乃別有上大夫何也於
下大夫之中又分上下也其諸貳三卿者為上而別
設者為下與既曰上大夫卿又曰下當其上大夫而
不慮稱名之混者文承次國之中卿當大國之下卿
後則於五大夫中別分上下明矣春秋時更有嬖大
夫則庶邦之亂制耳

天子之田方千里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不合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

周官與孟子封國之數懸殊而按其實則不甚相遠蓋孟子言班祿之制故惟計穀土周官言封國之度故并計山川藪牧疆潦附庸以定邦域見於春秋者公惟宋男惟許其始封疆域於傳無徵至於分土惟三以諸侯之國方四百里計之為方百里者十六山川城郭塗巷三分去一為方百里者十有一方十里

者六有奇又以一易再易之數除其半為方百里者
五方十里者八有奇又以數澤汎流五而當一十而
當一者計之又以附庸在邦域者除之其歲耕口授
之穀土亦不過百里有奇耳伯三百里子二百里畧
同猶今壯縣四封常數百里而編賦籍者不過數十
里羣儒特未之察耳詳見周官析疑

次國之上卿位當大國之中中當其下下當其上大夫
小國之上卿位當大國之下卿中當其上大夫下當其

下大夫

鄭任鑰曰小國之二卿命於君者若繫上卿則當大國之下卿若繫中卿則當大國之上大夫若繫下卿則當大國之下大夫

天子百里之內以共官千里之內以為御

凡祭祀賓客師田皆天子所御不獨服用也與周官大府頒財式法微異者記所述不獨周制也

三十國以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以為州州有伯

疏卒是卒伍州猶聚也俱未安卒疑萃字傳寫之誤
或簡剝也分州以建國故總所建之國而曰州不必
別為之義

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
篇首諸侯之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凡五
等則五人皆下大夫也馬氏謂有上中下似據左傳
鄭子產謂公孫楚子皙上大夫女嬖大夫然春秋時
列國多僭制鄭伯男也而具六卿有冢宰未可據以

言禮 疏謂士統稱上對府史而言府史非士不得
與士差分上下蓋國中之中士下士皆命於君故對
鄉遂之士其長所自辟除者而稱上耳

其有中士下士者數各居其上之三分

此簡原繫下當其下大夫後移置此蓋篇首已分上
中下為三等而又云上士二十七人若不明著其數
則不知二十七人中包三等之士故特表而出之示
中士下士與上士各居三分之一而無多少之差也

若如注疏為聘會之相當則當云其中士上士位各當其上之中下其義始明不宜言數言居且曰其有者正承上文上士二十七人而言其中又有中士下士之別者爵等雖異而設官之數則與上士同也然則二十七人何以通稱上士也此為朝廷之士對鄉遂公邑都家之士而為上也然則三等之國士介之相當何以不言也觀於卿大夫之相當而可得其差也

小國二卿皆命於其君

注謂小國亦三卿一卿命於天子是也周官太宰施
典於邦國統曰設其參蓋國雖小而六職無一可闕
非立三卿不能兼攝又以次國二卿命於天子差之
則小國宜一卿得命也左傳晉使鞏朔獻齊捷於周
王讓之曰不使命卿鎮撫王室設小國無命卿則節
春秋以承王事將孰使任之疏乃以鄭注周官三命
受位謂列國之卿三命始有列位於王朝與此記相

糾挈不知康成注諸經不過望文為義各據一方非
聖經賢傳安能義無不貫哉

天子使其大夫為三監監於方伯之國國三人

漢儒以三叔監殷周官太宰職施典於邦國而建其
牧立其監尚書又云王啓監厥亂為民故臆為此說
非先王之制也命為一州之伯必忠誠素著威德衆
孚而復遣大夫三人以監之漢唐英主當艱難倉卒
之際且不肯為而先王乃定此為國典乎周官所謂

牧五等國君也

尚書以倡九牧史記武王徵九牧之君登幽阜以望商邑則非八州州牧

可知所謂監即屬長監五國連帥監十國層累而上以

至州伯是也梓材王啓監亦謂此至於三叔各有國號則非大夫明矣殷地廣大故建周親之國參錯其間武庚亂萌周公必預見之故使監察不得為大夫監於方伯國內之徵

天子之縣內諸侯祿也外諸侯嗣也

仕者世祿蓋一世二世之世非世世子以田祿也三

十年為一世父為公卿大夫則祿及其子而止若世
世子以田祿則無田可給而不得世官矣詩稱曾
孫蓋王子弟或公卿有大勲勞而賜以采邑非凡仕
者皆得世有其田且變雅多宣平以後之詩或周制
之未失也觀此記內諸侯祿外諸侯嗣則知公卿大
夫之不世矣若世其田是嗣也天子縣內之諸侯
則祿也俗讀縣字斷句誤注疏以稱縣內決此為
夏制非也縣之名肇自周官六遂中大邑也畿內與

侯國皆有之呂不韋作月令始云合諸侯制百縣以百縣與諸侯相對則秦以百縣為畿內明矣曰制始為此制也康成時猶近古故凡言古法後儒不敢輕易然經傳為所蔽蝕者亦不少矣

大國之卿不過三命下卿再命小國之卿與下大夫一命

漢儒作王制者各述所聞或參以己意注疏必以周官之法求之其不合者則推而屬之夏殷皆無益之

辯也但學者宜知先儒於經傳內一字一句必徧考羣書以求盡其義類亦可以破學而不思之習

爵人於朝與士共之刑人於市與衆棄之

疏謂二者皆殷法引洛誥祭統甸師之文以證之皆近之而非也記者蓋舉其大畧謂司士論辨官材必與同進之羣士共定其議於朝士師協日刑殺各陳尸於鄉遂縣方之治所是為與衆棄之耳若洛邑初成告周公留後乃成周時最大之事即祭統所云祭

之日君降立於阼階下而命之者亦必貴臣要職若
始進序遷之士一一待大祭而命於廟勢不能行至
殺於甸師氏惟王族及有爵者其事甚稀故畧焉若
謂殷法貴賤皆刑於市則舜初命官即云五服三就
殷先王何故必易之

亦弗故生也

故家語作欲聖人心如天地而有不欲其生者何也
先王之世生養遂教化明而淫用非彝是皆生有害

於人死實無可惜者也故不蓄不養而屏之遠方使惡無可逞求生不得而少自斂輯則裔荒之人必用其所能而役使之使為患於鄉里而未罹於法者知上不欲其生與求生於遠方之苦必怵然於邪惡之害身而不敢犯是即先王好生之心拯民於陷溺之道也

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命市納賈以觀民之所好惡命庶邦之大師陳詩司市納價而王朝之大師司市

以白於王使王知民風之不淳好惡之不類非民之過乃庶邦君臣之失其職而庶邦之失職由於王德之不型也

山川神祇有不舉者為不敬不敬者君削以地宗廟有不順者為不孝不孝者君絀以爵變禮易樂者為不從不從者君流革制度衣服者為畔畔者君討

不孝不敬之罪重而罰轉輕者繼世之君怠玩無志者往往有此如魯文公是也以削地絀爵警之足矣

變禮易樂革制度衣服之罪似輕而罰轉重者作聰
明亂舊章則桀騫難馴末流之禍將有不可測者革
制度衣服其迹尤顯故正其名曰畔 陳從王曰不
敬不孝罪止其身故削地絀爵以懲惡變禮易樂革
制度衣服則包藏禍心非流討不足以弭禍也

歸假于祖禰

伊尹訓太甲即云七世之廟可以觀德則殷已前天
子七廟舊矣疏云唐虞五廟殷六廟特據緯書不足

信也

考禮正刑一德以尊于天子

躬行不敦則禮雖考下不能化懷惡而討則刑雖正
令不能從故必一其德然後禮與刑之本立能安其
國以崇天子觀此則知亮采有邦者必日嚴六德而
皇建其有極宜先慎德以作之型矣不曰一心惟曰
一德何也欲民之循禮畏刑凡為人君者有同心而
德則多至於二三故記曰后王命冢宰降德於衆兆

民內則所言齊之以禮也不曰布教而曰降德者必
后王能明明德以為天下先而庶邦君臣罔不惟德
之勤然後羣黎百姓式於禮而不入於刑詩所謂徧
為爾德也天子之尊莫過於是矣

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鈇鉞然後殺

戎狄內侵臣子篡弑必待天子之九伐則恐失機會
之宜而後或難制故使方伯專征六服遼廓獄訟放
紛三刺三宥必與國民共之非王官遙制所能得其

實情也故使諸侯專殺此三代常法至周官則又設
訝士掌侯國之獄訟四方之有治於士者得造焉蓋
慮本國司政典獄聽斷或失其平而民窮於無告也
其有亂獄則訝士往而成之以獄有疑必訊於介衆
也此又朱子所稱周公運用天理爛熟處 凡命為
方伯必賜弓矢建為五等之君必賜鈇鉞非有賜有
否也

未賜圭瓚則資鬯於天子

成國賜圭必并賜瓚子男執璧無以為瓚柄故不賜也五等之君得專刑殺而不賜弓矢則非方伯有命不敢擅興國雖小刑殺當使得專而圭瓚不輕賜又所以使庶方小侯勤思其職以冀加地進律得圭瓚之賜以致孝享於先君也

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

古者王太子學在虎門貴游子弟亦學焉故侯國之小學亦在公宮南之左制與王朝同也公卿大夫元

士之適子不學於公宮者則入太學少長同之其衆
子則庶子之官掌之幼者學於家塾漸進於黨庠及
成人然後升於州序以待鄉大夫之賓興或隸於宮
正以備宿衛

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禡於所征之地
受命於祖受成於學出征執有罪及釋奠于學以訊馘
告

古者天子出征受成於學以授律合謀必與有道有

德者同其議也

周官大司樂職凡有道有德者使教於成均

反釋奠於學

以訛讖告禁暴正亂質諸先師先聖而無所疑也是之謂王者之師

天子諸侯無事則歲三田

周官四時皆田此或夏殷之制陳氏集說似指下乾豆賓客君庖為三由於辭事皆不可通注疏夏不田亦無以見其然

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為越紼而行事

喪三年不祭蓋主孤不親即事而攝主代之商書伊尹祀于先王周官量人職凡宰祭與鬱人受學歷宗伯職王不與祭則攝位則宗廟之祭可攝明矣曾子問天子崩諸侯薨祀取羣廟之主藏之祖廟卒哭成事而後主各反其廟未卒哭藏羣廟之主為不祭也主既反其廟則時祭安可廢乎既殯五祀行於宮中况五廟七廟之祭而可廢至三年之久乎蓋惟祭天地社稷主孤越紼而往若宗廟之祭則攝主代之五

祀則祝史薦之山川百祀則有司舉之宗廟之祭重大與天地社稷等而可代者主孤之痛先祖鑒照非外事比也外事而可代者卑小也宰我云三年不為禮據主喪者之身而言未可為不祭之證且如天地社稷越紼而行事即主喪者亦何嘗不身為禮特他禮則皆廢不舉耳張子曰父在為母喪則不敢見其父不敢以非禮見也天子以父之喪見上帝是以非禮見上帝也按父之喪非時見乎母不入門母喪

不見父未知何據即或有之恐為不敢以哀容感動尊者與父在不杖堂上不杖同意非謂無禮也天子承兆民於天地與士庶人不同如康王以冕服受顧命見諸侯必成王即位時周公所用之禮未可輕議庶人縣封葬不為雨止

庶人無雨具疑或為雨止故特明之貴者不必言也鄭任鑰曰庶人分微禮簡縣繩下棺雖雨可以集事貴者禮事重大不嫌更舉

喪不貳事

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而庶人三年不從政者非獨遂其哀情亦寬其財力使得自營其生以更喪之所費也

祭從生者

鄭孔辨盧植奠從死者之非皆未得其要領試思子為大夫父母在時既以大夫之牲鼎養而死後忽以士庶人之禮奠其義何居且士之遺奠且加隆而用

少牢則其謬不攻而自破矣

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大祖之廟而七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大祖之廟而五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大祖之廟而三士一廟庶人祭於寢

自適士至庶人皆得祭祖禰知然者殤與無後者從祖祔食若庶人不得祭祖尚何祔食之有楚語士庶人不過其祖

五嶽視三公四瀆視諸侯

疏云牲器之異非謂尊卑非也惟尊卑不同故牲器
不得不異耳所引周官大行人惟饗獻之數可視若
牢禮則饗餼弘多以非一人一日之用也祭安得視
之

天子社稷皆太牢諸侯社稷皆少牢

天子社稷皆太牢舉其下則上焉者不必言也諸侯
社稷皆少牢著其殺知宗廟必加隆也

大夫士宗廟之祭有田則祭無田則薦

疏據晏子春秋謂祭以首時薦以仲月強汨經傳本
義以成其說謂周官四仲祭者因田獵而獻禽非正
祭經曰獻禽以享禘獻禽以享烝而謂非正祭可乎
春秋亂世之事固不足憑而烝嘗禘不用孟月或乃
以不棄周禮而用仲月也月令薦以孟月季月正祭
用仲月之徵而又以人君人臣用月不同自掩飾不
亦謬乎

庶人春薦韭夏薦麥秋薦黍冬薦稻

薦必用新方春穀皆陳故獨舉蔬也

司空執度度地居民山川沮澤時四時量地遠近興事
任力

興事任力興民事以任其力也周官以九職任萬民
皆所以盡其力山川沮澤限隔寒燠四時之氣所行
各有先後程子以食韭知地氣之異如今皖桐稻熟
以季夏金陵則在季秋故必量地遠近以候驗四時
之氣然後可以興事任力也注謂力役之征方言度

地居民不應舍民事而遽及力役之征

凡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參相得也

地耕地也邑四井之民所聚處也故必量四井地形以制之度地以居民中田之廬也邑既與四井之地相得中田之廬又與一井之地相得故曰參相得

司徒修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興民德齊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

冠禮修然後童嬉之性可節昏禮修然後嗜欲之性

可節喪禮修然後哀樂之性可節

邪薄者節其樂
篤厚者節其哀

祭

禮修然後敬怠之性可節

怠者不敢不勉
敬者各有其差

鄉飲鄉射

之禮修然後教惰之性可節相見之禮修然後高亢

之性可節

卑幼者必致其恭
尊貴者亦不敢汰

明君臣之教所以興其

仁敬之德也明父子之教所以興其孝慈之德也明

夫婦之教所以興其和正之德也明兄弟之教所以

興其友恭之德也明朋友之教所以興其信義之德

也明長幼之教所以興其遜悌之德也明賓客之教所以興其敦睦之德也淫者過也有政以齊飲食則豐凶有限貴賤有等老者黎民有制所以防其貪饕之過也有政以齊衣服則吉凶有差上下有經製作有法所以防其淫侈之過也有政以齊事為則百工技術毋敢自作聰明所以防其淫巧詭異之過也有政以齊別異則五方器械毋敢變其故常所以防其喜新改作之過也有政以齊度量數制則工不敢妄

作賈不敢濫收市不敢雜陳所以防其姦偽靡害之過也然道德不一則六禮七教八政皆虛器而下視為具文民俗豈可得而同哉必自家塾黨庠州序國學皆崇四術明先王之道以正人倫而無異見異聞以溷其耳目惑其心志則自王太子王子羣后之世子公卿大夫士之子以及田野之秀民惟道之知而由王朝以達六服朝無不信道之君子則道可一矣天子議道自己自昭明德以正朝廷百官則而象之

乃布德於衆庶兆民則觀感興起莫不遵王之道遵王之路而德可一矣自周衰幽厲變道宣平失德然後老莊揚墨之說橫而道不一王臣內亂諸侯放恣強家僭逼姦豪百出而德皆悖所以大敗天下之俗至於抵冒殊悍熟爛而不可振救也

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

周官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使民興能入使治之所謂

出者進而為王朝之官即司徒所升是也所謂入者退而為鄉遂之吏即司徒所不升者是也蓋與其才德之大者而升於太學則將為公卿大夫以臨長之與其行能之小者為鄉遂之吏則遂治其比閭族黨之事三王之世所以不患選舉之不公而百官得其宜萬事得其序用此道也

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學者不征於司徒曰造士鄉所升士曰選者選於儕輩而得之也司徒所升曰

俊者非才俊不足以語大人之學也既升於學又名曰造士者以樂正所造之士不獨俊士也凡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十五以上並入大學曰造士始足以包之詩曰肆成人有德小子有造才德未成而方有造之時亦不可以征役之恩之

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

崇四術標詩書禮樂為四術也立四教立為四時之

教即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也詩書絃誦而已禮樂則執其器習其容有進反趨走袒踊舞蹈之事非盛暑嚴寒所宜也文王世子春夏學干戈秋冬學羽籥者統舉二時則不必於盛暑嚴寒之月

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太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國之俊選皆造焉

羣后諸侯入承王官者

不變王三日不舉屏之遠方西方曰棘東方曰寄終身

不齒

三日不舉俾王惕然於躬行之不足以化民而自責也

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學所升士曰進者造之而德成始可進而用之也不曰論俊士之秀者而曰造士何也升諸司馬者國子為多不獨司徒所升俊士也總而言之則皆大樂正所造之士耳

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論
論定於司馬者司徒樂正所教以德行爲主及入官
則天資之材剛柔敏鈍各有所宜必使司馬論之然
後內外文武各得其任

有發則命大司徒教士以車甲

軍旅司馬之事也而有發則司徒教之者非徒作其
武勇亦聲以禮義使知親上死長也教田獵以習五
戎司徒搢扑北面誓之義亦如此扑作教刑軍旅而

用教刑使秉禮向方之意

郵罰麗於事

郵如字置郵傳命遞相歷也罰之輕重上下必遞考之如郵之徧歷使與所犯之事相附麗而後可斷也凡聽五刑之訟必原父子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權之意論輕重之序慎測淺深之量以別之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盡之疑獄汎與衆共之衆疑赦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

輕重曰序制刑之差也淺深曰量犯法之情也比如
呂刑上下比罪之比法無明條則或上或下比附而
成之先王議事以制不為刑辟所以輕重淺深事
與罰得相麗也自晉鄭制刑秦漢造律意論慎測無
所用之而吏胥假律例以售其姦典獄者莫能正矣
朱軾曰五刑之屬三千皆為無恩無義者設恩莫
親於父子義莫大於君臣以是二者權衡所聽之訟
而定其刑刑無不平矣

史以獄成告於正正聽之

疏云鄉師不掌獄是也然合鄉士士師而曰鄉師則辭不當律疑注本鄉士而傳寫誤師耳蓋正掌鄉獄者鄉士正掌遂獄者遂士也士師則與大司寇共聽者本文云正聽之正以獄成告於大司寇則不得以士師為正故獨以鄉士遂士等當之

凡執禁以齊衆不赦過

既曰凡作刑罰輕無赦又別出此條其事各異也周

官大司寇以五刑糾萬民刑也園士嘉石所收罷民
及書所稱五刑不簡正于五罰者罰也士師以五禁
左右刑罰一曰宮禁二曰官禁三曰國禁四曰野禁
五曰軍禁皆以木鐸徇于朝書而懸於門閭則此記
所謂執禁以齊衆也過者怠慢而違禁尚未麗於刑
罰也各隨其輕重而懲之無赦則習而陷於大惡者
必漸少矣

有圭璧金璋不粥於市命服命車不粥於市宗廟之器

不粥於市犧牲不粥於市戎器不粥於市

此數條不粥同而所以不粥則異圭璧金璋天子所以命諸侯也粥於市則委王命於草莽矣寄公之子孫無所用之則以獻所寓國君或遺兄弟婚姻之邦俾以共聘享亦所不禁但不可粥於市耳車服君所命也宗廟之器君所以隆其祖考也粥之則辱國與親莫大焉即終見廢退不敢復用亦使子孫守藏之可也大夫雖用索牛不得如天子諸侯有養獸之官

然必前期求索毛體完善者異其牢棧豐其芻豢旬日而後用之若旋取於市是儕神饗於生人之膳羞也且祭以犧牲必有田祿者也牲不夙具得非苟簡於追養乎故禁其粥所以使用牲而不預備者知所恥也戎器非弓矢之比故戈戟必出師而後授漫陳於市近於不祥士大夫休老而無賦於軍行則以假其同官卒伍則與比閭交易可也 戎器不粥而兵車得粥者古者家不藏甲而大夫皆有賦乘周官士

大夫之兵器司兵司戈盾臨事授之卒伍之兵器小
司徒率其屬以歲時簡稽故不得私粥若大夫中廢
或既沒所有兵車不聽其粥則棄於無用故無禁也
衣服飲食不粥於市

防民之情也

大史典禮執簡記奉諱惡天子齊戒受諫

受諫即受簡記中所列之儀法所避之諱惡也郊特
牲云卜之日王親立於澤以聽誓命受教諫之義也

春秋傳中之會楚子使椒
舉侍以規過猶古之遺法

司會以歲之成質於天子冢宰齊戒受質大樂正大司
寇市三官以其成從質於天子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
齊戒受質百官各以其成質於三官大司徒大司馬大
司空以百官之成質於天子百官齊戒受質然後休老
勞農成歲事制國用

陳氏集說司會質一歲之計要於天子而先之冢宰
非也觀下文司徒司馬司空以百官之成質於天子

則司會所質乃徑達於天子明矣冢宰齊戒受質者
天子省之而復下於冢宰使聽決也三官以其成從
質於天子者繼司會而質非因司會而達也司徒司
馬司空齊戒受質者亦復下使聽決也又謂六官獨
不言宗伯為無可歲會亦非也司會曰歲成計要也
周官司會職所謂以歲會考歲成也三官及百官第
曰成乃治狀非財用之計也周官小司徒所謂考屬
官之治成也冢宰歲終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

所謂受其會即司會所考之歲成也所謂正其治乃百官之治成也謂宗伯無可歲會是以百官三官所質為財用之計也誤矣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特以其成質於天子者人材之成敗刑獄之多寡百物之豐耗尤天子所當留聽也百官各以其成質於三官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以百官之成質於天子者百官所治各有定式或其事細微故先之三卿三卿先自聽決而後總質於天子不每事以煩天子之聽也

此三官即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也大司寇以六官
之長而與樂正司市同質其成天子受之以下於司
徒司馬司空而不使參決者刑獄至重司寇所聽不
復使自決之欲參伍出入以得其情實慎之至也司
寇以獄之成獻於王王命三公參聽之意亦如此宗
伯無所質亦不受百官之質者國子之進退則樂正
主之其餘所蒞禮樂之事無可質者又秩宗之職惟
寅惟清不宜以他事紛擾其心故百官之成亦不使

聽也百官之成不闕於冢宰者冢宰統衆職不能一
一致詳故先之三卿使聽決而後冢宰正焉小宰職
所謂歲終令羣吏致事冢宰職所謂令百官府各正
其治受其會聽其致事而詔王廢置是也

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七十養於學達於諸侯

五十養於鄉乃鄉遂都家公邑庶士之老也

知非庶民之老

者鄉飲酒義六十者坐
五十者立侍以聽政役

黨正縣正之類屬而飲食之

故曰養於鄉也六十養於國七十養於學則朝士大

夫之老也黨正縣正以上之老宜附焉其庶士雖至
六十七十仍宜鄉之大吏州長遂大夫主養之不言
者五十且養則過此不待言矣朝士之五十者無文
何也祭祀賓射凡士之與執事者皆賜爵有薦俎至
於輝胞翟闔無遺焉又何事特聚而飲食之哉庶民
之老則引年者是也 萬二千五百家為鄉州有序
所謂鄉學也五十者家一人亦萬二千五百州序能
容之乎即置遠縣邑國中及郊外六十者亦不可以

數計國中小學能容之乎此於經傳雖無明文而以
理測之決知不然也

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
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
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
西郊

國老卿大夫之老也庶老庶士之老也庶人之老及
死事者父祖則有司各就其地養之引年之政是也

若並養於學則無地以容其席位先王制禮以辨上下定民志故士爵卑則朝不坐燕不與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七十養於學皆謂士大夫於學校設與臺席位而天子諸侯親與為禮非所以示民也

凡三王養老皆引年

注謂庶人之老衆多當校其年以行復除疑復除之外尚有恩賜如漢法百戶牛酒之類至死事者之老孤其有爵者君親饗食之周官外饗職邦饗者老孤

子是也庶人則有司各就其地饗食之記春饗孤子
秋食者老是也庶民之老之有德行者則當附鄉遂
庶士之老而地有司饗食之

自恒山至於南河千里而近自南河至於江千里而近
自江至於衡山千里而遙自東河至於東海千里而遙
自東河至於西河千里而近自西河至於流沙千里而
遙

此舉南北東西大界故青兗揚梁之域無及焉蓋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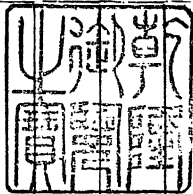
東河至於東海徐州之域也舉此而徐北之青徐南
之兗東西之界視此矣自江至於衡山荊州之域也
舉此而荆東之揚荆西之梁南北之界視此矣

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四十六畝三十步

東田疑秦人語也春秋傳晉人使齊盡東其畝齊人
曰惟吾子戎車是利秦開阡陌必多東畝以利戎車
故漢初儒者猶相承而曰東田

七教父子兄弟夫婦君臣長幼朋友賓客

五倫獨朋友列而為三蓋其道非一長幼者以齒相
次泛交也朋友者以義相合深交也賓客者以政事
相接邦國之交也



禮記析疑卷五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禮記析疑卷六至十

詳校官侍郎臣謝墉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庶吉士臣倉聖脉

校對官中書臣李荃

謄錄進士臣唐燦

欽定四庫全書

禮記析疑卷六

翰林院侍講銜方苞撰

月令

天子居青陽左个

陳氏據孔氏曲禮疏謂王有正寢一在前小寢五在後正寢聽政小寢燕息小寢一居中四居四角春居東北夏居東南秋居西南冬居西北或據以釋此記

非也小寢五不宜用明堂之制且與此記分左右个不合周官閏月大史詔王居門終月則此記謂居明堂以聽政明矣門中可居以終月且與嬪御同居乎某日立春盛德在木

易大傳曰帝出乎震則元氣發動實有主宰以鼓其出入者迎春當祭位東方而主春氣之天神配以太皞勾芒從祀康成專主緯書固為蔽惑賈逵馬融蔡邕謂獨祭天帝及其臣亦偏而不該盛德即帝之神

所以妙萬物者

還反賞公卿大夫於朝

賞不及諸侯者諸侯來朝錫子有常典也

命相布德和令行慶施惠

注德謂善教內則后王命冢宰降德於衆兆民是也
教典故曰布歲有豐凶事有變遷則政令當革易以
從宜故於歲始調劑而播之慶行於有位者惠則施
於庶民

乃命太史守典奉法司天日月星辰之行宿離不貸毋失經紀以初為常

典歷象舊籍也法推步候驗之成法皆治歷之事注作六典八法非也離麗也陳氏集說以宿為止離為行非也日月星辰之行晝夜不息不可以行止相對而言詩云月離於畢亦謂所經歷耳

天子親載耒耜措之于參保介之御間

參保介者參乘之保介也加參者明保介即與天子

同車之車右也如曰措之于保介之御間則似別有保介之官乘副車以從而無以顯其即天子之車右矣天子居左御者居中舉車右則知不措於天子之旁矣蓋恐尊者動作偏仄也朱軾曰御侍也謂置於保介所侍處也又呂氏春秋參字在于字上更覺直截

命田舍東郊皆修封疆審端徑術

後世郡縣獄訟出於爭田界水道墓地者十六七曠

日相持吏疲於聽斷民失其作業蓋由此疆彼界乃郡縣吏所不習一旦有爭即親履其地無由別其真偽周官司徒之屬有遂人以掌田萊溝洫宗伯之屬有墓大夫居墓中之室以巡墓厲民有爭質即時可決且耳目素習姦人無所施其變詐此吏治所以不煩而民安其業也此記命田舍東郊審端徑術猶有周官遺意然詳考篇中所載諸地政乃秦開阡陌後所用為補苴之法若遂人之職不廢又安用此紛綸

哉

善相丘陵阪險原隰土地所宜五穀所殖以教道民

同曰丘陵而其土地又各有所宜阪險原隰亦然

存諸孤

春饗孤子并存恤其家也

去桎梏

周官掌囚上罪桎梏而桎梏既在手安得更以桎加
易曰童牛之牯防其觸也則桎在脰梏在手桎在足

明矣所謂闕三木也易又曰何校滅耳則校與梏其一物而二名與

以太牢祠于高禘天子親往

此秦人妄舉之慝禮或呂不韋欲立而未立之祀也周官宗伯之屬凡國之典祀細大畢具參以儀禮春秋三傳國語無一語及禘祀者內宰專掌王后之禮事以下五職無一及焉佐后共祀事者九嬪以下五職春官世婦內外宗三職無一及焉女祝所掌王后

之內祭祀至於禱祠招梗禴禳女巫所掌至於歲時
祓除釁沐以及弔事無一闕遺內宰佐后立市設次
特著祭以陰禮若果祀天而配以高禩天子親往六
宮嬪御盡從王后則宜如宗廟賓客之事大書特書
且散見於各職而竟沒其文則三代以前絕無此典
禮斷可識矣且先王制禮養廉遠恥莫嚴於男女故
妻將生子夫出居側室使人日一問之乃於稠人廣
衆中別其孰為天子所已御使帶弓韉受弓矢於高

祿之前噴亂不經甚矣王莽篡漢娶史氏女為后依
古備嬪御之數同日入宮皆使帶弓韜正與此記相
合或亦莽歆所增竄也周官惟九嬪有數以應九卿
世婦女御本無數以三相加而定其數自莽始先儒
不察乃據月令之數以訓周官據此記為詩箋傳誤
矣詳見大雅生民詩辨 六國僭王秦欲稱帝而衆
不從至不韋時并兼之勢已成故篇中皆稱天子而
王后亦稱后妃蓋以稱王及王后則儕於六國也

是月也日夜分雷乃發聲始電蟄蟲咸動啟戶始出

凡再記物候後所記必是月之末也雷電蟄出必仲
春之末麥秋至必孟夏之末蟬始鳴必仲夏之末雷
始收聲水始涸必仲秋之末草木黃落蟄蟲墜戶必
季秋之末芸生泉動皆感陽氣必仲冬之末餘可類
推

日夜分則同度量鈞衡石角斗甬正權概

量既同而又曰角斗甬者量之器多斗正則升合以

下皆正矣。甬正則鍾簋以上皆正矣。蓋舉其中以括上下也。

乃修闔扇寢廟畢備。

周官比長爵下士即耦耕之農也。故耕者或得有廟。周官閭胥比長通計為中士下士者十餘萬人豈能徧祿必於百畝之外量增其田而以禮數寵厲之非朝廷之士之比惜古籍湮滅無可考耳。

天子乃鮮羔開冰先薦寢廟。

卯月尚寒而開冰者歲或早燠則祭祀賓客殺羞夙。

具者宜用冰鑑喪浴亦不可無冰也

寇戎來征

令違於時其應寇兵者凡十蓋春秋戰國時列國分
爭姦宄攘奪無時無之若一統承平之世則其應又
當在別事

天子乃薦鞠衣于先帝

非聖人不能鞠物先帝宜為始教民以蠶桑者但經
傳別無可稽恐亦秦人所竊立

句者畢出萌者盡達

草木始生必屈既出土然後直上萌即句之出者鄭
註句屈生者芒而直曰萌詞義本明陳氏易之以直
生屈生對列若種類有二失之矣

天子布德行惠

發倉廩以下行惠也開府庫以下布德也

下水上騰

近夏江河之流浸長而騰起非雨潦所積故以下水

別之

田獵置罟羅網畢翳餒獸之藥毋出九門

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則王畿通十有二門春秋
新作南門以非禮書而內外傳無言侯國之南門者
則降殺可知此記所稱九門或舉侯國之制或秦變
周禮皆未可知而其為國門無疑也路門應門內不
宜有田獵置罟羅網畢翳餒獸之藥疏集說並誤

禁婦女毋觀

觀遊觀也婦容宜修若艷冶之飾雖無蠶事宜有常禁

分繭稱絲效功以共郊廟之服毋有敢惰

分繭之多寡稱絲之輕重則蠶者之勤惰巧拙可辨所以效其功也或曰辨其良苦之物以授嬪婦使效其功以共郊廟之服

命工師令百工審五庫之量金鐵皮革筋角齒羽箭翰脂膠丹漆毋或不良

金鐵皮革箭幹宜為三庫其物多也筋角齒羽為一庫脂膠丹漆為一庫其質細也

乃合累牛騰馬遊牝于牧

於牛曰累則馬亦繫網可知於馬曰騰則牛亦求牝可知牛馬在欄廢並維婁之不得通淫及宜乘匹先解縱其牡之累者騰者於牧然後使牝遊而就合馬所以防塗中風逸之患也

天子親帥三公九卿大夫以迎夏於南郊

周官大司馬時田春秋具列王暨諸侯之旗鼓而冬
夏第舉羣吏蓋盛暑隆冬所以優尊者又軍禮繁重
雖有宗遇之諸侯不以與苗狩也詳見周官析疑若首夏初
冬迎氣之祭諸侯宜與而月令於夏冬亦第舉公卿
大夫蓋朝覲者既歸而宗遇者未至爾

封諸侯

冬夏不合諸侯而封國何也朝覲跋涉山川蒙犯霜
露不宜於冬夏此始封之國策勳錫命宜於盛夏若

加地進律由附庸而賜國由子男而晉階則宜於嶽
狩命之

命大尉贊傑俊遂賢良舉長大行爵出祿必當其位

周官司馬論辨官材司士諸子皆屬焉故秦仍其法
亦使大尉掌之

是月也繼長增高毋有壞墮毋起土功毋發大衆毋伐
大樹

繼長增高即動植之物以驗天地之氣也天地之氣

暢達故不宜有所壞墮馬氏乃以繼增為人事不識
所謂

命野虞出行田原為天子勞農勸民毋或失時

命司徒循行縣鄙命農勉作毋休于都

嚴陵方氏以內外官為別臨川吳氏謂由卑而尊皆

近似而非也周官山林川澤各分三等虞衡之設隨

地徧布

秦之四監即山虞
澤虞林衡川衡

各巡其境內故能周視田

原見農夫則勞之遇園圃藪牧之民及百工商賈則

勸之大小司徒不過三人庶政繁殷故惟躬臨縣鄙
申戒有司命農勉作毋休於都使震動恪恭於穡事
而已必不能徧歷田原與農民相勞勸乃分職命事
之理勢如此不以內外而分亦無所為先後也統之
曰司徒或正或貳不可預定也曰縣鄙則至六遂而
止其公邑家稍小都大都則各有其長皆以司徒之
命命之 周官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其
餘八職俱不可失時故勞農勸民並列也野虞司之

以不專於農事

斷薄刑決小罪出輕繫

於此月斷之決之出之者非極惡大罪不忍使盛暑
之月困於囹圄也

蠶事畢后妃獻繭乃收繭稅以桑為均貴賤長幼如一
舊說內命婦獻繭於后妃乃收外命婦繭稅非也季
春之月分繭稱絲效功則內命婦之蠶事畢矣無緣
孟夏復獻繭蓋外命婦獻之也收繭稅則並士庶人

妻女故曰貴賤長幼如一季春專言王宮之繭事故
曰既登孟夏兼言國中之蠶事故曰畢蓋事蠶者衆
成有早晚至是始畢也 周官問師職任嬪以女事
貢布帛則非匹婦不稅其繭貴賤長幼如一秦法也
周官人達其情物有餘裕考課劑量而教化行於其
間秦則一斷以法以取必於下而待上用凡事類然
農乃登黍

下文曰以雛嘗黍則不得為舊黍明矣蔡邕云今蟬

鳴黍是也乃目見耳聞之辭管子亦云河汝之間四種而五獲則黍必有登之最早者故繼麥而薦之

毋燒灰

灰燼無更燒之理蓋燒石為灰也燕地暑月不燒石為灰窰者曰地氣上蒸窰內濕強燒即粗礪不可用推此則艾藍暴布亦為非時不能為良非恐傷時氣干盛陽也後漢書禮儀志日夏至禁舉大火止炭鼓鑄消石冶皆絕止至立秋如故事

挺重囚益其食

陳氏集說輕囚則不如是非也輕者已月已出矣其未出之重囚至此亦稍寬假也

止聲色毋或進

祭祀賓客所奏雅樂自不可廢此聲與色並舉則必燕私之樂所謂繁手淫聲惱心堙耳者也聽之而有動於中必搖其精齊戒靜定之時不宜以此亂其心

曲

命漁師伐蛟取鼉登龜取鼃

吳楚山澤間時有蛟起則水湧山崩沙徙損民田宅
動數百千家相傳卵如石其未起時恒埋藏山谷中
有能辨其土壤物色者先期掘發而戕敗之則不能
為害惜乎能傳古法者鮮也取他物但以網罟惟蛟
必掘以鋤鑄會其既成形而將起則必以戈矛斧鉞
斷之故曰伐

命四監大合百縣之秩芻以養犧牲

季秋之令以制百縣與合諸侯對舉則百縣為畿內無可疑者仲夏雩祀疏謂百縣兼內外諸侯至秩芻

不可通復遷就以合鄭注曰止於鄉遂不兼公卿大

夫之采邑

注云之屬
正兼采邑

不思周分稍縣疆之地以處公

卿大夫王子弟雖頒秩祀而祭祀必致福於國禱祠

必反命於王况秦制郡縣畿內并無所謂內諸侯開

阡陌廢井田豈尚如周之鄉遂而乃憑臆以決之乎

且下曰以共皇天上帝名山大川四方之神則通乎

畿內甚明毋庸別為異義也

命婦官染采黼黻文章必以法故毋或差貸黑黃倉赤莫不質良毋敢詐偽

染采雖用法故然使黑黃倉赤之料或不質良則所染亦漫漶不鮮料有精粗美惡其產之地取之時皆有辨焉故以詐偽為戒也

命虞人入山行木毋有斬伐

周官山虞職仲夏斬陰木故季月則止之入山行木

行視其已斬未斬而稽其數也古者山澤官守之而不頒於民山虞之法萬民斫材有期日則取者不敢濫以時計林麓而賞罰之則守者不敢怠凡竊木者有刑罰則耗敗之塗閉此材木所以不可勝用也後世山澤賦於民則非時妄取竭用無餘官司不能禁而盜竊者無所忌是以山則彌望而童道無列樹暫遇水旱薪芻不屬黎民重困然後知先王之慮民遠也

鷹乃祭鳥用始行戮

始戮鳥也季秋豺乃祭獸戮禽

專任有功以征不義詰誅暴慢以明好惡順彼遠方

罪大者征之其次詰誅之古稱誅戮有重有輕周官

司烜職邦若屋誅則為明竈謂刑辟也宰夫職治不

以時舉者以告而誅之曲禮齒路馬有誅則責讓也

以九伐之法言之如馮弱犯寡野荒民散犯令陵政

必責讓不改而後加罰焉餘六者非征罰則勢不行

命理瞻傷察創視折審斷決獄訟必端平戮有罪嚴斷
刑

傷謂傷於疾病者創謂瘡痍者斷謂當大辟及宮刑
者仲秋百刑皆決故先於此月察其傷者創者折者
或應放流或當宮刑必少寬其期恐以重傷致死也
而斷者不可以復屬尤宜審定既曰審斷而又曰嚴
斷刑者前則獄已成而將致刑於仲月者故更審之
後乃獄訟之將決者故戒以嚴慎也

完隄坊謹壅塞以備水潦

古者井田之溝洫所以備水潦非如東南下濕可蓄
水以溉田小雅滌池北流浸彼稻田蓋豐鎬之間偶
或有此周官稻人掌稼下地蓋必積水之區始可用
溉其餘平原廣陸惟望雨澤故旱則雩祀未聞有蓄
水溉田之法季春之令曰修利隄坊道達溝瀆毋有
障塞此月完隄坊謹壅塞以備水潦修完隄坊者近
川之地以防汎濫如齊趙沿河為隄也導溝瀆去壅

塞者使壠間之水順達於川而不害稼也尚書曰濬
畎澮距川孟子曰七八月之間雨集溝澮皆盈其涸
也可立而待也則主於宣洩而非蓄以灌溉明矣井
田既廢齊魯周鄭之間往往困於水災無溝洫而積
潦不得達於川也春秋書魯雩旱甚多而大水僅一
見於宋蓋非常之災始害於棗盛其餘水潦俱不能
為敗季春修隄防毋有障塞孟秋則完隄防謹
壅塞何也修利者溝澮間之小隄防也自四月至六

月雨之大小久暫無常惟開通其障塞使田隴之水得達於川而已季秋所完則近江河之大隄防也伏秋之汛期日有定雖水潦盛昌但隄防完固於水勢衝激土性墳壚之所壅塞惟謹則汛期一過即終歲無虞矣

養衰老授几杖行糜粥飲食

王制春饗孤子秋食耆老此篇仲春存諸孤仲秋養衰老即其事也曰存則不獨饗之而又存恤其家曰授几杖行糜粥飲食則不獨食之而又有賜予也

授几杖行麋粥飲食必各就其地行之始能周徧而無煩擾天子諸侯所養於學中者非庶人之老於此益可信矣

乃命司服具飭衣裳文繡有恒制有小大度有長短衣服有量必循其故冠帶有常

文繡有恒者毋亂以姦色也制有小大度有長短者制作必以法也衣服有量必循其故者貴賤各有等也冠帶有常則文從省而兼此數義

五者備當上帝其饗

五者以全具肥瘠物色小大長短言芻豢因肥瘠而
及之不得為五者之一也 五者指牲體言故曰備

當

易闕市來商旅

周官聯門市譏不物所征甚薄而為之符節以通達
之皆所以便商旅無所為難易也孟子曰今之為闕
也將以為暴蓋戰國分爭凡轉貨鬻財經其境內者

必阨之於關市以奪其利所謂難也而秦法於百貨皆成之候易關市以來商旅尤爭利之巧者蓋不惟便已國之民豐已國之財又所以窘鄰國之用而乏其事也

凡舉大事毋逆大數必順其時慎因其類

孟秋之令選士厲民以征不義則舉兵衆合諸侯之事正在此月完隄防修宮室墻垣城郭則土功徭役之事正在此月然有大數馬如車馬將卒之有缺資

糧靡屨之無因則兵衆不可輕舉也適當凶饑厲疫
之作或承軍旅喪荒之餘則功役不可輕舉也而事
又有其類焉如征討不能驟舉則先之以文告威讓
或授意於方伯大邦以震懾之凶札之方隄防不能
自築則移用其民以救之寇戎之後城郭不能自完
則藉力於兄弟婚姻之國以圖之皆所謂慎因其類
也

大饗帝嘗犧牲告備於天子

注謂嘗羣神以月令圜丘方澤宗廟之典祀皆不載
又宗廟時祭周以仲月後世以孟月不宜用季且亥
月曰飲烝非烝祭之正則戌月之嘗亦非宗廟之嘗
也但謂大饗不問卜即此記所云則恐未然周官大
宗伯職國有大故則旅上帝及四望有故而饗無一

定之期理宜卜日曲禮所謂不問卜者惟圜丘方澤

耳若大饗則或以為宗廟之祭

禮器大饗其王事與
三牲魚腊四海九州

之美或以為賓客之事

雜記子不見大饗乎卷
三牲之俎歸於賓館

羣儒

各記所聞不可以單辭片言之合而強為傳會也

合諸侯制百縣為來歲受朔日與諸侯所稅於民輕重之法貢職之數以遠近土地所宜為度以給郊廟之事無有所私

受朔外諸侯內百縣之所同也稅民之法貢職之數獨舉諸侯何也稅民無異法外諸侯皆有貢職以給郊廟之事則縣內公卿大夫之采地不待言矣六服遼廓豐凶不齊而來歲民賦之重輕可預定何也若

此年其國有寇戎荒札則來歲稅宜從輕至本年則
或上或中或下稅法自有常經不待言也 舊說秦
建亥此月為歲終非也亥月所來年于天宗丑月之
今日窮於次月窮於紀星回於天數將幾終歲且更
始又曰飭國典論時令以待來歲之宜則非以此月
為歲終明矣所以飭頒朔及稅法貢職之數者以此
月合諸侯故預敕之也呂氏此書蓋雜採古法參以
己意欲待秦并天下而行之所以合諸侯議貢職於

此月者春朝秋覲而夏與冬不合諸侯也

立夏立冬之日皆曰

天子親率三公九卿大夫而不及諸侯

司徒摺扑北面誓之

扑作教刑軍旅之事而掌以教官誓以教刑教以親上死長之義也

收祿秩之不當供養之不宜者

陳氏集說供養之不宜謂膳服僭侈踰制者果爾則有常禁不當曰收註所云貪耆熊膳之屬亦未盡蓋

凡嬪御及王子姓服膳之過靡者 古者位定而祿安得有不當羞服有式安得有不宜凡此皆戰國之亂政也姦回如不韋尚思立法以止時君之欲唐宋而下雖大臣忠直者亦以為難矣

是察阿黨則罪無有掩蔽

周官司寇之屬所以求獄訟之情者至詳至悉矣而無一語及官司之枉法者蓋道教彰明忠質之風未遠也不數世而呂刑之命遂列五過之疵世教之難

持人心之可畏如此凡罪有掩蔽皆由有司之阿黨
阿者或怵迫於威權或承迎乎長吏即呂刑所謂惟
官也黨者挾私徇徇所謂惟反惟內惟貨惟來總於
是矣故是察不可廢然使能守周公之舊典鄉士遂
士縣士方士分掌之獄訟司寇聽斷於外朝羣士司
刑咸在各獻其議以麗其法而又詢之羣臣詢之羣
吏詢之萬民則阿黨者皆知公道難違人言可畏而
姦心自不蘊矣

功有不當必行其罪以窮其情

不當者或不能密緻或傷於淫巧也

天子乃祈來年於天宗

祈來年不於歲終而於此月者陰極於此過此則一陽復生為生育長養之始所謂天地盛德之氣始於東北而盛於東南也

乃命水虞漁師收水泉池澤之賦毋或敢侵削衆庶兆民以為天子取怨於下

周官澤虞使其地之人守其財物以時入之於玉府
頒其餘於萬民獻人凡獻征入於玉府曰入於玉府
者明所征即角人羽人掌葛所徵齒角骨物羽翮葛
材草貢以當邦賦者而別無他賦也秦法乃別收其
賦而并及於水泉其以侵削取怨為戒蓋由始立苛
政故用此自塗飾耳

土事毋作慎毋發蓋毋發室屋及起大衆以固而閑
起大衆謂興師征伐之類大閱於境內行之且一日

而罷不可云起

命奄尹申宮令

周官小宰治王宮之政令內宰申之宮中之事無細
大皆掌於外臣此則一歸於奄尹蓋列國不用周禮
久矣故羣儒述所習見而不知其非耳 秦變周法
自襄公立國之初已廢太僕羣僕之職並屬寺人始
皇卒於沙丘受遺者惟丞相斯中車府令高則奄尹
即以宦者為之必矣

省婦事毋得淫

省察也

可以罷官之無事去器之無用者

此亦戰國之亂政也蓋必遊士馳說嬖幸希恩而後有無事之官必放意聲色恣情遊醺而後作無用之器當道揆法守盡失之後而欲求罷之去之也難矣

命農計耦耕事

此秦所未盡變之周制也周官里宰以歲時合耦於

耒蓋以共井之家或有疾病死亡耦非更合力不可齊故歲合之又以時合之秦法惟於歲終一命農民而無官司以董之則是時鄉遂之法已久變矣

專而農民毋有所使

農民不惟三時勤動即孟冬尚坏城郭完要塞蹊徑公旬三日必於是給馬將帥講武習射御角力則卒伍必預習焉古之卒伍即農民也仲冬取蔬食田獵禽獸伐木取竹箭塗闕廷門閭築圉圍舍農民無

使也惟季冬歲宴公私之事皆畢可以休其餘閒為
父母妻子兄弟族姻間黨之歡故不得復有所使所
以體其情弛其力而蓄之以勤東作也古者四民之
中士與商賈自宿其業而無役於公家百工作霜
始降則休之使得自營其私惟弓人寒定體冰析澗
事極輕簡日力無費
惟農則必待歲之將終而後得暫息焉是以先王畏
敬戚農以其為四民之根柢萬事所總會也可不戚
哉可不敬且畏哉

命宰歷卿大夫至於庶民土田之數而賦犧牲以共山林名川之祀凡在天下九州之民者無不咸獻其力以共皇天上帝社稷寢廟山林名川之祀

周官九式之用待以九賦農夫自合作公田及公旬三日而外百役不與焉所以養生送死綽有餘地而寬然自樂其生也古惟社事民咸與焉然用其力而不斂其財秦法乃歷卿大夫至于庶民土田之數而賦犧牲以共皇天上帝社稷寢廟山林名川之祀又

大合百縣之秩畧以養之其於民悉矣不韋作月令
田賦徵輸之法無一見焉獨因祭祀而附見者其科
條煩細若此足徵其取民之術多端而不勝其擾矣
又叔池澤之賦并及水泉則知依山濱河通流之地
田賦之外別以水泉之賦故曰秦人收泰半之賦蓋
總計歲收私家衣食之數尚不及所入於公之半也
此書乃呂氏集諸儒為之將以繼周而維世者乃於
養君德求民隱教民育士之大政無一及焉所舉皆

粗迹耳而李斯相秦所建立又不能及此漢興多仍
秦制此世教所由大變也

禮記析疑卷六

欽定四庫全書

禮記析疑卷七

翰林院侍講銜方苞撰

曾子問

卿大夫士從攝主北面於西階南大祝禱冕執束帛升
自西階盡等不升堂命毋哭

不曰冢宰而曰攝主者或冢宰喪疾亦得以他卿攝
也告子生攝主涖之子見則就羣臣之列以執事而

不稱攝主別嫌也子未生朝夕之奠宰為攝主宜升堂聞子生則與卿大夫同位於階下而不與祝同告三日子見然後從子以升示既有嗣君則致攝主之事而共宰臣之職也尚書顧命太保太宗與太史

俱此記子見宰宗人從祝以是知先君在殯太宰宗

伯有大事必偕而四卿皆無堂事

大司徒掌屬引大司馬平士大夫大

同冠前五皆無堂上之事

有司必專司其事然後得與故顧命無

祝以無告神之事子見無史以無冊命之事也告嬪

而不升堂以別於子見而前導也

反位遂朝奠

曰遂朝奠則知告必以朝如既朝奠而生則以次日之朝告也

三日衆主人卿大夫士如初位

生時三月而見薨則三日而見者重嗣續急欲慰先君魂魄也

少師奉子以衰

世子始生見於君卜士負之君薨則奉子以少師以生即嗣國故視猶君也

宰宗人從

前曰太宰太宗後曰宰宗人省文也

入門哭者止

告子生祝升盞階始命母哭子見則有列於殯宮者已前知之故入門而哭者自止也禮行必以朝故並當朝哭之期

子拜稽顙哭祝宰宗人衆主人卿大夫士哭踊三者三降東反位皆袒子踊房中亦踊

始哭而不踊者象始死之啼也後乃踊者象斂時之踊也問喪篇三日小斂而後有踊之文士大夫禮未斂君使弔則踊大夫弔則不踊是常禮斂而後踊也皆袒者子袒則衆從之象始死之禮也疏謂堂上堂下之哭非正位故不袒今反朝夕哭位故袒非也袒止於三天子諸侯即致隆恐亦以五與七為度不聞朝

夕哭皆袒也堂上堂下不袒者子未袒也子未袒者象始死將飯含而後袒也知子袒者以後稱襲也子在抱所謂袒者特弛其外服非及體也奔喪哭踊時位亦異序祝於宰宗人之上以奉子者哭則祝繼之以倡踊也

奠出

世子之生急欲聞於先君故既告而後朝奠子見之後曰奠出則奠已先陳矣蓋世子生三日見於君接

以太宰必朝食而後行禮

內則冢子未食而見乃三月名子

故朝奠

亦設於子見之前也祝既稱子之名以見則宰宗人必前期預定其名而記無文蓋一時間答非如記禮之書儀節具詳既稱名則知名已預定猶云奠出則奠已前設可知也

大宰命祝史以名徧告于五祀山川

徧告於五祀山川于當作及下以名徧告及社稷宗廟山川及當作于蓋互譌也未葬子生無不告於宗

廟社稷之理云徧告及五祀山川則宗廟社稷不必言矣既備舉宗廟社稷山川而曰及則贅矣故知當作于也

三月乃名于禰

疏云告殯宮中主以斯時尚未有禰廟也但虞而作主諸侯五月而葬設始殯而子生三月殯宮安得有主蓋即以殯宮為禰也始生即云告于禰則為假禰之稱而非有廟有主明矣經傳多稱殯宮為廟與此

同義 陳從王曰君之魄體尚在殯宮子三日而見
故早名之既葬而告於禰則遲之三月以安養孺子
宜也

以名徧告及社稷宗廟山川

序社稷於宗廟之上者國君主社稷既名於禰則先
社稷而後羣廟宜矣

乃命國家五官而后行

不言卿而舉五大夫卿數不一而大夫必五也命及

大夫則卿不必言矣

諸侯相見必告于禰朝服而出視朝命祝史告于五廟所過山川亦命國家五官道而出反必親告于祖禰乃命祝史告至于前所告者而后聽朝而入

諸侯見天子則慶賞黜陟行焉故告於社稷宗廟山川以致其震動恪恭之意也諸侯相見非社稷之後故不告於祖而境內山川亦不徧告也反必親告於祖禰者自禰以上出未親告也見天子不言者不必

言也

自啟及葬不奠行葬不哀次反葬奠而後辭於殯遂修葬事其虞也先重而後輕禮也

禮以義起事死如生母殯啟則父不奠原父之情而而輟之也父未葬則母不虞原母之情而俟之也或曰啟以後柩車為重主人不敢擅離而父奠又非他人可攝故不奠也 既夕禮夙興則夜過中即興而

至祖廟滅燭則已質明矣以陳饌設器啟殯載柩事

充時迫故無暇更設奠於在殯者蓋下室之饋饌具
如常雖缺殯宮一日之奠情可安也

曾子問曰將冠子冠者至揖讓而入聞齊衰大功之喪
如之何孔子曰內喪則廢外喪則冠而不醴徹饌而埽
即位而哭如冠者未至則廢

外喪謂喪家在國外也蓋伯叔父兄弟仕於異國或
被放聞喪不得奔或奔而未得遂行故即冠所徹饌
而埽為位而哭若死者不同居或客死而妻子在本

國則宜奔哭於其家不宜為位於已之廟矣至王臣於后侯國之臣於夫人雖當祭聞喪而廢不宜於冠乃不廢也舊說大門內外誤矣

如將冠子而未及期日而有齊衰大功小功之喪則因喪服而冠除喪不改冠乎

陳氏集說謂齊衰以下可因喪服而冠斬衰則不可蓋因曾子所問自齊衰而下求其義而不得遂意為之說非也將以冠為嘉禮不可加於凶服則小功之

之輕且因喪服而冠矣將謂斬衰痛深不可以舉嘉禮則齊衰之服兼父沒為母三年與祖父母之期其痛不為淺矣曾子所問自齊衰以下正為斬衰因喪服而冠至除喪之日去冠期已遠而服又極重自不得改冠故以齊衰以下或尚可改冠為疑耳

天子賜諸侯大夫冕弁服於大廟

大夫而有未冠者亦謂內諸侯世有采地如周召之支子耳卿大夫士之子未冠皆無爵者也故可因喪

服而冠若繼世之諸侯與畿內公卿之適子則爵列甚尊將以冕弁冠則天子未命不敢私服也而又不可以無爵者之服冠故諸侯之嗣必因類見卿大夫之子必待終喪而後請命於天子天子假於太廟以賜之所以無冠醴者醴乃加冠之賓所以禮冠者天子既賜以冕服不敢更加冠故惟設奠以告祖禰因使人酌酒而自卒爵焉自醮以榮君之賜而無加冠之賓則亦無饗賓之禮故云酌而無酬酢曰醮耳

儀禮不醴而醮者亦有賓謂國俗不同用醮而不用醴者若此篇所謂冠醮則無賓知然者既已加冠則奠後有司執事者進醮爵而無賓猶女子未許嫁而笄則婦人執其禮而無女賓也禮以義起加冠重禮故以屬賓賓親加因親醮冠者若專以醮屬賓則褻矣故知有司進之也歸奠而補醮者以受服於公朝無醮也

已祭而見伯父叔父而后饗冠者

古者期之親即異宮必同都宮故可見伯叔父而後饗冠者舉伯叔父則同室之兄弟姊妹姑見於內寢者不待言矣

天子諸侯之喪斬衰者奠大夫齊衰者奠士則朋友奠不足則取於大功以下者不足則反之

天子諸侯斬衰者奠皆異姓之臣同姓不與所謂衆主人是也大夫齊衰者奠其臣斬衰者皆與不足然後取於齊衰也士則朋友奠不足始取於小功蓋親

者不使執事以間其哀上下所同也知大夫齊衰者
奠以補斬衰之不足者禮盛於士而專取齊衰之兄
弟則事不給也下文天子諸侯之喪祭不斬衰者不
與大夫齊衰者與則以補斬衰之不足明矣士取於
疎者而大夫取於親者何也執事者皆斬衰而以輕
服間焉則不稱也士取於兄弟大功以下者明從祖
父從伯叔父之小功不與也

總不祭

總不祭屢見於經然似不可通行如鄭宋諸大族總
功之喪無時無之宗廟之祭必曠絕矣為父後者為
出母無服喪者不祭故也於母之恩尚以承祭斷之
乃以功總廢祭不亦舛乎假令大夫之子為士乃以
四世兄弟之服而廢高曾之祭先王之禮必無是也
詳見大夫之祭條

昏禮既納幣有吉日女之父母死則如之何孔子曰壻
使人弔如壻之父母死則女之家亦使人弔父喪稱父

母喪稱母父母不在則稱伯父世母壻已葬壻之伯父致命女氏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為兄弟使某致命女氏許諾而弗敢嫁禮也壻免喪女之父母使人請壻弗取而后嫁之禮也女之父母死壻亦如之

女不嫁以待壻壻免喪而別娶已非人情壻不娶以待女女免喪而別嫁尤害義傷教此注家之誤也其禮與辭乃為有吉日而設不得嗣為兄弟者謂不得

繼嗣前所擇日而成婚禮也

吉事先近日必在旬之內而致命在既葬之後

故曰嗣謂繼續前
期而更擇日也
女氏許諾許以改期也免喪而請

請其日也壻弗取餘哀未忘不忍速受室也而后嫁
之強而後可即嫁於免喪之壻也若既納幣而未請
期則無此禮與辭矣 設彼家父亡此家母在又無
伯父叔父將不弔不致命乎禮窮則變稱母以致命
可也無女主則男主拜女賓於寢門內無男主則女
主拜男賓於阼階下面拜猶可况致命乎設父母皆
亡又無伯叔父母則壻自稱名使人致命可也女則

兄弟稱名致命可也

男不入改服於外次女入改服於內次然後即位而哭
熊氏謂若婦已揖讓入門內喪則廢外喪則行昏禮
非也齊衰之輕者亦伯叔父兄弟姑姊妹也大功九
月不御內之期同於齊衰而忍以初喪成昏禮乎女
宜入居內次男則赴喪家三月後成婚一同於舊為
夫婦者若女有齊衰大功之喪則在塗可不反禮與
壻有喪同

除喪則不復昏禮乎

朱軾曰竊意既殯當擇日婦以深衣見舅姑除喪合
盥無陳設拜贊之禮厥明即廟見不俟三月

三月而廟見稱來婦也擇日而祭於禰成婦之義也

舅姑以婦見於祖廟則祝辭稱來婦蓋舅姑稱之無
舅姑則三月後夫婦擇日而祭於禰然後徧見於祖

廟 庾氏曰若舅姑徧存則厥明盥饋如常不復廟
見非也存者致養而不禮於亡者可乎若舅沒姑存

則春秋時享于婦宜承之即姑沒舅存釧簋豆籩亦舍

婦無供也如時祭適當廟見之期則先擇日廟見而

後共祀事如廟見期遠則宜供具而使室老或佐食

攝薦焉

王后有故大宗伯攝裸攝薦而不使宮卿世婦攝

以俟廟見蓋未有

不廟見而遽承祀事者也 朱軾曰廟見則祖禰皆

見矣又擇日奠菜於禰猶舅姑存婦見訖以特豚盥

饋如是而後婦道完備也

壻不杖不菲不次

未婚而女死尚為之齊衰既葬而後除則未廟見齊衰以終喪可知也

夫死亦如之

女宜斬衰而不弔期而後除泣而無聲

作偽主以行

木主而曰偽何也送形而往迎精而反作虞主以莅几筵及練易栗主以依先祖孝子之精誠結聚於是則亡者之靈爽亦憑焉祀於廟而藏於柩多歷年所

而更作一主非偽而何

喪之二孤則昔者衛靈公適魯遭季桓子之喪衛君請
弔哀公辭不得命公為主客入弔康子立於門右北面
公揖讓升自東階西鄉客升自西階弔公拜興哭康子
拜稽顙於位有司弔辯也今之二孤自季康子之過也

注未明有司宜辯者何事唐宋諸儒皆謂哀公為主
禮也公既拜賓季孫不宜更拜誤矣古者國君雖有
親弔士大夫之禮然不過始至升階而哭既斂當心

而馮奠設要節而踊未聞有拜禮也弔與燕饗義異
燕禮臣拜稽首而君答焉可也弔則尸柩偃然於堂
而受君之拜死者之心安乎衛侯之弔即固辭不獲
命有司宜陳君臨臣喪之禮有哭踊而無拜俾公與
衛侯立於堂上而季孫拜於階下季孫雖橫亦無以
奪之也衛侯屈體於鄰國之權臣哀公不能自強而
下同於季氏之孤天澤易位乃人紀莫大之變當時
有司畏季氏而不敢正後之儒者亦懵然不知其非

轉以公之答拜為禮甚不可解也 衛輒不能自定

於衛而求親於魯故不惜辱身以媚季氏拒父之人

何足深責所惜者哀公之昏懦耳蒙之會齊侯稽首

公能據禮不答而衛輒之拜季斯轉不敢不答非倨

於齊而恭於衛也怒齊之禍小而憾於季氏之禍深

也然終不免適越之辱不能以禮持國而徒屈志於

強臣豈紓禍之道哉 曾子以喪有二孤問而孔子

曰今之二孤則一時尤而效之者衆矣蓋政在大夫

自是列國強臣皆受鄰君之弔拜而其君亦以答臣喪之拜為當然矣

天子巡狩以遷廟主行載于齊車言必有尊也今也取七廟之主以行則失之矣

遷廟之主無時祭故可載以行巡狩而載主於齊車舍於諸侯之祖廟皆所以止邪於未形起教於微渺也

君去其國太宰取羣廟之主以從禮也

此非周公典禮蓋周衰國滅而君奔者有此記禮者
因及之若為天子所放流則宗祊不患無主即以內
難出奔國中亦當改立君不應取主以行也

喪慈母自魯昭公始也

左傳載魯昭公失禮事多季氏誣辭公於慈母尚不
忍而齊歸之喪三易衰如故衰時公年又非甚少誣
可知矣蓋緣民不知君而惟季氏是德故其誣辭衆
皆信之久而不能辨也

如諸侯皆在而日食則從天子救日各以其方色與其
兵

如非朝覲之期諸侯不皆在則方色不備雖從救止
常服不以方色與兵也

天子崩未殯五祀之祭不行既殯而祭其祭也尸入三
飯不侑醕不酢而已矣

周官冢宰宗伯皆攝王祭亮陰則宰攝有疾則宗伯
攝惟祭天地社稷越紼而行事天地者大命之所承

社稷者蒸民之所依也然曰天地而不曰上帝則圜
丘方澤而外四郊迎氣之祀亦不親也天地之外但
言社稷則四類四望畿內山川因國帝王先聖之祭
亦不親也乃於始殯之後躬親五祀頗其類矣注疏
自護其說乃云天地社稷去殯處遠故越紼五祀去
殯近暫往則還不為越紼獨不思社稷在庫門之內
與五祀在宮中等耳不權以義之重輕而較其地之
遠近何其蔽也

大夫之祭鼎俎既陳籩豆既設不得成禮廢者幾孔子曰九請問之曰天子崩后之喪君薨夫人之喪君之大廟火日食三年之喪齊衰大功皆廢外喪自齊衰以下行也

總不祭觀此條義乃明蓋必同宮然後廢祭也知然者以外喪自齊衰以下行也諸侯之大夫服夫人期天王七月皆廢祭則外喪齊衰謂世父母叔父母兄弟不同宮者可知以同宮為斷則祭之廢者寡矣雜

記如同宮雖臣妾葬而後祭况總服乎所祭於死者無服則祭亦謂母妻之族或有故而與已同居者非然則既曰外喪自齊衰以下行而復立此文亦贅甚矣門內大功廢祭者大夫之大功皆期之降也

君之喪服除而后殷祭禮也

注不得追祭惟適子為庶人庶子仕則然若並仕則追祭二祥庶子亦與無適庶子亦得自追二祥

宗子為士庶子為大夫其祭也如之何孔子曰以上牲

祭於宗子之家祝曰孝子某為介子某薦其常事

周人貴貴祖廟以大夫得立恐於禮有變故特明其祭於宗子之家也禮至大夫每有變而不得自立廟則庶子為士宗子為庶人者無變可知矣所問不及庶人者古者卿大夫元士之適子並入國學舍不帥教而屏之遠方鮮不為士者官族士族之適子降為庶人者至少也古者命士以上父子必異宮蓋有僚友有屬吏若與父同宮則已之事難展而父之事

亦多礙然父子宫不可同而廟則可立於宗子之家
何也廟中之事春秋有期而宮中之事朝夕無間也
宗子得為介子主祭而無父為子有爵者主祭之
禮何也古者三十而娶四十而仕子為命士則父必
老而傳矣經傳內無庶人為宗子得為大夫士主祭
之文然義起於祖禰則宗子雖庶人義不可奪諸侯
之禮祖廟未毀公族為庶人恩禮一與貴者同罪在
大辟君為之變如其倫之喪况臣下乎 聘使之副

曰介正使有故則介攝其事故子婦亦以是為稱曰
為介子某薦其常事以禮儀牲器皆介子之邀君賜
也詩曰于以奠之宗室牖下誰其尸之有齊季女尸
者主其事也豈大夫割牲而宗子為之薦大夫之妻
治具而宗婦為之薦與

攝主不厭祭不旅不假不綏祭不配

注但言薦歲事於皇祖伯某不言以某妃配非也五
者皆攝主自損抑之義非所以施於神也不隋祭示

不敢為主也故尸則隋祭如常矣不假不敢受其福也不旅不敢尸其惠也不厭祭示主人不在未能必神之厭飫也事死如事生以主祭者不在而屏先妣不得受祭何義乎設宗子終不反國先妣之祭遂自是而絕乎舊說以攝主即庶子為大夫者更非也按公羊傳大夫聞君之喪攝主而往蓋凡以國政出子皆攝祭無子則兄弟或兄弟之子此記攝主正公羊傳所云蓋暫攝也惟暫攝則使主婦與之同薦徹不

可也主婦在而使攝主之妻代主婦更不可也故使

有司代之

周官大宗伯凡大祭祀王后不與則攝而薦豆籩徹等而下之可知

而不必

夫婦相比以供祀事所謂不配也如宗子得罪居他

國而庶子承祀則庶子之妻宜為主婦而禮無減損

蓋祭必夫婦親之宗子無歸期主婦之事有司可暫

攝而不可常也且記特以攝主別之正恐與上義相蒙

若五者即庶子主祭之禮則語直相承攝主之文為

贅設矣下文所謂宗兄宗弟宗子在他國者即攝主

告賓之辭也惟朝聘暫寄他國故以不得親祭告賓
若被放出奔而失守宗祊尚何告之有 祭莫重於
陰厭僂見恤聞所以思成而為合漠之本也必不可
廢故知攝主所損乃堂事既畢後之陽厭耳
宗子死告於墓而後祭於家

注疏云容宗子之家無廟非也義起於已之無爵不
闕廟之有無宗子去在他國不敢就其家之廟以祭
而望墓為壇以廟乃君所以優有爵者而非庶人所

得干也既以罪去而其身又死即其子亦當毀廟而祭於寢况庶弟之無爵者乎如死於官則廟可存得用其牲禮於子祭於孫止

宗子死稱名不言孝身沒而已

公羊氏謂小宗無後當絕蓋據儀禮喪服傳云後大宗及此記身沒則已但喪服傳乃謂百世不遷之大宗決不可無後非謂繼禰繼祖之小宗不宜立後也小宗無後者蓋遭事之變間一有之或庶子僅一子

尚幼而身沒其子長不忍父無主後不肯嗣世父在
禮長子不為人後則無兄弟而獨承父重亦義所不
得禁也若庶子有子二人凡有人心者皆知當以一
嗣其兄而先王制禮乃謂宜絕以教民忍乎吾友北
平王源僅一子以嗣兄遺令他年若有孫二人則以
少者承已後後之君子所宜取法也

今之祭者不首其義故誣於祭也

首當作省

殤不祔祭何謂陰厭陽厭

曾子意謂成人祔祭於廟而有尸故緣尸之未入而有陰厭既起而有陽厭殤既無尸何以有此名故夫子舉其禮以示之也

宗子為殤而死庶子弗為後也

庶子即代宗子者弗為後謂庶子以其倫代而不得為殤子之後也對宗子言則代者無問適庶皆稱庶子

凡殤與無後者祭於宗子之家

以是知自適士至庶人皆得祭祖禰也適士二廟則分祭之官師一廟則合祭之庶人祭於寢亦得兼祖禰然後祖以下殤與無後者乃得祭於其家 注云

凡殤惟死祭之過此以往不祭又云凡庶殤不祭未知何據齊衰大功皆親者也殤與無後者從祖祔食則宜以祖之祭為準祖祧則止其祔食宜於祭之明日簡其儀節而合饗之 儀禮喪服傳乃儒者釋經

之文其精者必承授於先賢而粗者或參以臆說不
皆中於理也如為人後者為其父母報傳禽獸知母
而不知父野人曰父母何算焉都邑之士則知尊禰
矣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俱鄙倍而不確

且君子行禮不以人之親痞患

痞當作阼楚辭阼余身而危死漢文帝詔阼於死亡
蓋邊近之義

下殤土周葬于園遂輿機而往塗邇故也今墓遠則其

葬也如之何孔子曰吾聞諸老聃曰昔者史佚有子而死下殤也墓遠名公謂之曰何以不棺斂於宮中史佚曰吾敢乎哉名公言於周公周公曰豈不可史佚行之下殤用棺衣棺自史佚始也

陳氏集說曾子問不用輿機則當用人舉棺或用車載非也果溺則當以人車所宜示之矣蓋曾子所疑者以機載尸輿而往斂於葬所以在園也若墓遠則尸不宜暴於道路故孔子答以自史佚以來已有棺

斂於宮中之禮也曰棺斂者輿機則棺在園以尸就之斂於宮中則入棺而後行葬也棺衣衣宇當作平聲周人以夏后氏之聖周葬中殤下殤聖周者以輓周於棺之坎非不用棺特不以棺斂於宮中耳

三年之喪卒哭金革之事無辟也者禮與

喪大記君既葬王事入於國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也春秋傳閔子要經而即事曰若此乎古之道不即

人心則此為周制明矣孔子惟舉夏殷之禮而証以古記與子路問魯大夫練而牀答以吾不知同義及子夏再問則舉魯公有為為之而惟病時人之以喪從利大義耿著終不言周制之非聖人之語言氣象如此

夏后氏三年之喪既殯而致事殷人既葬而致事

朱軾曰初喪哀痛不暇及此故待殯葬畢然後告君而致其職事也

禮記析疑卷七